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9月1日、9月2日、9月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正在筹划的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21年9月1日、9月2日、9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情况

经公司自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

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公司 2021 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正在筹划的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公司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公司董事黄平先生计划自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00 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7%。截止本公告日，董事黄平先生已减持公司股份 736.297 万股。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公司董事王晓晖先生计划自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00 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28%。截止本公告日，董事王晓晖先生已减持公司股份 60 万股。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披露了《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公司董事王全根先生计划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000 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71%。截止本公告日，董事王全根先生已减持公司股份 293 万股。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公司 5%以上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集团”）计划自 2021 年 8 月 10 日至 2022 年 2 月 9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

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510 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截止 2021 年 8 月 26 日，巨星集团已减持公司股份 644.17 万股。

除上述已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风险

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1 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中国证监会进行申报获得许可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2021 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事项外，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4 日